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  
**核查意见**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 2023 年权益分派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实施了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柯力传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应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7.163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离职人员回购价格为 7.163 元/股）调整为 6.831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离职人员回购价格为 6.831 元/股）。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事宜。

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柯力传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相关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845,566 股。

特此公告。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7 月 16 日